

論兩岸關係和平發展中的民族因素

許 川*

一、前言

兩岸關係之所以特殊，不是因為它們之間只有一彎淺淺的海峽相隔，也不是因為它們的政治關係較為詭譎，而是在於它們流淌着共同的血液、表達着一樣的語言和傳承着共同的信仰——民族，而它的潛在作用直到 20 世紀 80 年代初期才逐步凸現出來。其主要緣由在於此時的兩岸時局以及國際大環境都發生了深刻的變化：一是大陸方面在經歷了文革十年的慘痛教訓後，也漸漸意識到保護傳統文化以及革新思想的重要性，包括在處理兩岸關係方面；二是台灣內部的情勢也演變出前所未有的社會化運動，民主主義和自由主義思潮在島內解嚴後有了繁殖的土壤，並迅速傳播到各個角落；三是中美關係正常化以及台灣在國際空間上的地位逐步被邊緣化甚至泡沫化。正是在各種因素的綜合作用下，新的大陸對台政策、台灣的大陸政策以及美國的雙軌政策才得以順勢而出。故此，兩岸政治氛圍的突變，必然會融化阻隔雙方往來的冰山，台灣海峽迎來了第一個交流高峰期。

特別需要指出的是：兩岸早期交往，並不是一開始就觸及到極為敏感的政治議題，而是利用“民族”最基礎的因數“血緣”作為先遣部隊，來搭建起兩岸交流的橋樑。比如大陸《告台灣同胞書》的出台和台灣開放老兵探親政策都大大消融了兩岸之間不少的隔閡，又正是如此，民族因素在兩岸交往中扮演着舉足輕重的作用，後來的兩會商談、小三通、大陸居民赴台旅遊等才如期實現。然而，我們也應該注意到民族因素的另一面向，即民族分裂勢力的存在及其猖獗活動也給兩岸關係正常發展埋下了不少隱患。本土化運動如日中天、台獨勢力日益抬頭、主體性意識逐漸強化，這些都引起了兩岸關係的一度緊張，甚至差點兵戎相見。

由此可見，民族因素是一把雙刃劍，如何利用好這把雙刃劍，就需要綜理出民族與政治的關係，這是本文要探討的主要問題之一。那麼，民族、民族主義是如何影響台灣的民族認同(國家認同)，更進一步說民族因素對兩岸關係的影響到底有多大？本文對兩岸關係演變的歷史和過程進行了一定程度的梳理，進而論述民族因素過去和當前在兩岸關係上的運用，指出民族因素在兩岸關係運用上的不足，並針對這些現存的缺陷，找出影響他們完善的病因。最後，根據當前兩岸發展情勢，就如何充分發揮民族因素的作用提出一些務實性和可行性建議，以期兩岸關係和平發展能走好走穩、走長走遠。

二、民族與政治的關係

(一) 民族與民族主義

眾所周知，20 世紀是民族主義興盛的時代，為此，探討兩岸問題的本質以及未來的發展出路，似乎就不得不先弄清有關兩岸關係中有關民族與民族主義的概念和聯繫。因為民族在歷史形成與發展過程中留下了腳印，而這些腳印顯然又在預示着兩岸關係的連貫性以及未來可能要走的方向。此外，通過民族主義的理論分析兩岸關係的演變，對解釋當前雙方互動以及政治難題也提供了另一視角。

民族，既可以說是一個人類學術語，也可以作為政治學概念來理解。很明顯，在本文中，我們側重於民族的政治性含義。在孫中山看來，他認為“民族就是國族”。¹ 這就說明民族與生俱來就與國家有着密不可分的關係。既然台灣社會絕大部分人都是來自大陸、傳承着漢族血統，那麼台灣的前途必然會與“整個中國”²唇齒相依，因而，台灣問題首先應該是一

* 福建師範大學閩台區域研究中心研究助理

個民族問題。也正緣於此，“台灣所進行的本土化運動，是各種政治勢力折衷角力的結果。這個結果迫使北京將台灣問題從一個本國內戰的政治問題，重新定位成是全民族興旺的問題”。³ 可見，民族往往又與國家也即是政治因素牽連在一起：有的民族因為利益分裂成幾個國家，如德國和韓國；有的民族又因為利益組合成一個聯盟國家，如前蘇聯等。根據歷史的發展軌跡來看，貌似民族的這種演變趨勢(分裂與聯合)又貌似是不可阻擋，那麼，這種演進到底是好事還是壞事，是該支持還是該反對，有沒有章法可循等一系列問題就成為過去和現在長期關注和爭論的焦點。然而，各利益體如何詮釋這種現象和趨勢以更好的維護自身地位，則需要訴諸於理論武器，故此，民族主義的討論如雨後春筍、應運而生。

“民族主義既可以被視為一種意識形態，也可以被視為一種政治運動、或是制度文物之表現”⁴，也有學者認為，“‘獨立主權政府’及‘民族國家’乃成為現代民族主義的主要內涵”⁵。若是把民族主義嵌入兩岸問題中去，它必然會將兩者皆包含了進去。就兩岸政治定位而言，兩岸在民族議題上着墨甚多，誠如邵宗海教授就分析了兩岸雙方在制定不同政策的民族主義基礎，並借用了Snyder的理論認為台北的大陸政策適用於“少數民族主義”理論；而北京的對台政策則運用了“大型民族主義”理論。⁶ 由此可知，不僅兩岸核心問題的解決離不開民族主義的藩籬，社會各處也閃現着民族主義的影子。實際上，民族主義一開始是運用在團結全民族去對抗外來侵略的基礎之上，而後，隨着第二次世界大戰的結束，國際上掀起了一波民族解放和民族自決運動的浪潮，加之民族主義的研究範圍不斷擴大和深入，他們又將民族主義主要分成兩類，“一種是領土式民族主義(territorial nationalism)；……另一種是族群式民族主義(ethnic nationalism)”⁷，使得民族分裂主義分子或集團有了興風作浪的機會，並大行其道，也給世界上各主權統一國家造成了極大困擾。如何防範這類毒瘤，成為當前需要面臨和解決的重要課題。

(二) 民族主義與國家認同

“迄今，民族國家的目標仍在於建立公民之間共同的民族認同感”⁸，此處的民族認同感，就是我們俗稱的國家認同。國家認同簡單地說“就是一個國家的自我定位，是經過不斷地互動、協商、學習、定義及建構而成”。⁹ 這不僅體現為中國大陸將此作為促進兩岸統一的手段，也淪為台灣部分人士與對岸鬥爭

的工具，兩岸都透過民族主義在不同程度上試圖建構自己新的國家認同，照這樣發展下去，勢必會增加雙方調和的難度，如此以來，國家認同便成了兩岸亟需解決的問題。一方面，若是兩岸都能推動各自的國家認同朝着一致的方向進行，那麼台海關係就會萬事大吉；另一方面，若是台灣方面形塑出了與大陸背道而馳的國家認同，那麼兩岸前途就顯得格外堪憂。為此，做好當前台灣的國家認同工作，刻不容緩。

國家認同，在經歷了數十年的發展後，它已被視為某個地區或國家獨立或統一上的實際象徵，故建構國家認同的最佳渠道就是強化民族主義。有學者樂觀地認為：“以民族主義為構成原則的國家認同彰顯了若干其他認同無法發揮的功能”。¹⁰ 顯而易見，以民族主義精髓構造國家認同勢不可擋，但考慮到兩岸關係的特殊性，台灣方面又不得不兼顧到“新國家認同”會被中國大陸看作挑釁。因此，台灣的國家認同仍舊處在模糊狀態，而不能撥雲見日。然而，由於有理論將國家認同分成三個層次：“族群認同、文化認同和制度認同”¹¹，這又為台灣建構新國家認同提供了少有的理論支持。於是，在改頭換面的裝扮下，民族主義被肢解成上述三種主要形式，從而不僅大大降低了國家認同的敏感性，還有利於自己明目張膽進行新認同的構建，可謂是一石二鳥。但值得注意的是：縱使台灣的族群和制度認同與中國大陸相去甚遠，然其文化認同始終是處在中華民族文化的體制之下。也就是說，兩岸的國家認同不是到了不可整合的地步。因為民族國家需要以民族文化作為支撐，若是所謂的國家認同沒有獨自的文化內涵，那麼這個國家認同就不能成為社會主導力量，而失去它本身存在的價值和意義。

此外，民族分裂勢力也意識到這是他們前進路上的致命弱點，但鑒於“民族主義文化性的本質內容體現在有利於保存多樣而豐富的人類文化遺產，鞏固民族認同，豐富社會的價值資源和文化生活”¹²，故他們也正“加班加點”樹立自己的國家文化，然而，民族主義文化性卻又是不容割捨的。

(三) 國家認同與兩岸關係

1980年代，台灣社會體制突然發生轉型，這就使得民主化與本土化情緒不斷高漲，且呈現一發不可收拾之勢。在強大民意的趨勢下，台灣很快就步入了世界上民主社會的行列，並以此為傲。但隨之而來的是，台灣社會似乎並沒有因為民主化和本土化的貫徹而有所緩和與改善，而是對立和矛盾的不斷激化。大

街小巷成為大小選舉的主要戰場，在經歷選舉洗禮和戰場廝殺後，島內社會逐漸被分化成針鋒相對的兩股勢力，因此，與兩岸關係息息相關的“統獨議題”便成為了選舉的票房毒藥，台海關係日漸微薄。“統獨問題”是自民主化運動以來台灣政治社會爭辯最激烈、影響最廣泛的議題，這不僅牽動着中國大陸的敏感神經，也引起了美國等國際社會的高度關注。正是在這種高強度的運作下，台灣才越吵越烈，兩岸關係才變得十分吊詭。

民主化預示着民眾欲當家作主的願望得以實現，而本土化勢必就會成為台灣民主化過程中的獨特風景，因此可以說本土化和民主化是相伴相生。1949年國民政府遷台後至上個世紀70年代末，台灣社會儘管出現了本土化和民主化的跡象，但在當時威權政治的強力控制和監管下，這股力量似乎還未能形成氣候，故台灣社會的國家認同並沒有出現多大偏差，大部分人都認為台灣屬於中國，承認自己也是中國人。不過，隨着本土化運動的不斷延續，加上民主化的催化作用，台灣社會演化出了本省與外省、統一與獨立兩派。省籍意味着要改變自己的人種屬性，“統獨”則預示着要修正與對岸的關係，這些似乎都必然會帶來嚴重的國家認同危機。

美國著名學者亨廷頓總結到，他認為國家認同的消蝕主要有如下幾項特徵：“多元性文化和多樣性在某些精英分子之間流行，以及將種族、族裔、性別和其他次國家認同置於國家認同之上所帶來的特殊利益”。¹³ 不難看出，當前台灣社會正在大動作從事着帶有這些特徵的活動，例如提倡多元文化、精英分子將自身利益置於國家利益之上等，都無疑彰顯着弱化了已經勢薄的國家認同，也與兩岸關係的既有軌道越走越遠。在大陸看來，台灣國家認同的轉變，必定會影響到兩岸關係健康和長足發展；在台灣看來，重構屬於自己本身的國家認同又是一種時代潮流。是故，如何消弭國家認同與兩岸關係之間的鴻溝，不僅是兩岸雙方的共同挑戰，也是下文中將要繼續論述的問題。

三、民族因素在兩岸交往中的地位與作用

(一) 體現在政治交往上

上個世紀80年代末，兩岸關係出現鬆動，不僅民間往來熱絡，連政治交往也一度出現了緩和跡象。此時，大陸提出了“和平統一、一國兩制”方針，其

重點論述在於和平，而非使用武力。同樣，台灣方面亦作出了積極回應，一是成立海基會，促使兩岸商談；二是組織運作國統會與頒佈《國統綱領》。這些正面措施的推行，無疑對兩岸政治交往都起到了至關重要的作用。然而，兩岸政治交往並不是一帆風順的，由於各自的固有立場相異，且沒有及時溝通和化解，以致產生了類似了像1996年導彈危機等政治衝突。隨後，儘管中途有意改善兩岸政治氛圍，然因又李登輝的“兩國論”和中國大陸不正視現實而只好作罷。陳水扁上台後，繼續奉行冒進的台獨路線，使得兩岸關係一度陷入了冰點。

2005年，為遏制台獨活動，扭轉兩岸政治交往的頹勢，中國大陸開始從民族大義和整體利益出發，繞過執政的民進黨，轉而積極主動接觸在野的國民黨，國、親、新三黨順利登陸並圓滿成功，使得兩岸政治交往又春暖花開。兩岸政黨之間達成多項共識，尤其是國共的“五項共識”對後來兩岸政治交往進入正常狀態奠定了不可磨滅的基礎。2008年國民黨再度掌權，將兩岸民族交流進一步昇華，政治上不僅恢復兩岸兩會復談，還積極支持兩岸政黨交流和非/半官方接觸，馬在其就職演說中曾多次提到“中華民族”等概念，顯示出“中華民族”已成為兩岸最大公約數。而中國大陸的對台政策也從2009年正式轉向了“兩岸關係和平發展”。更具有指標意義的是，連2012年10月訪問中國大陸的謝長廷也深有感觸的說：“政治不能超越人性，不能因為政治立場不同，否認祖宗”。¹⁴ 儘管兩岸政治對抗從未間斷，但基於民族利益和宗親血緣，雙方都在試着努力，以民族因素為紐帶，積極往來，維護和平。可見，利用中華民族作為兩岸交往的法寶已凝聚成紅藍綠三黨的強大共識。

(二) 體現在經貿合作上

1978年，中國大陸實行改革開放，經過三十年多年的迅猛發展，不僅證明了中國大陸適合走市場經濟道路，其市場還成為了世界各國相互覬覦的肥肉。而台灣在上世紀末就達到了已開發水平，漸次進入到後工業時代。自然而然，如何保持經濟的繼續增長，滿足人民的物質需要，便成為各政黨制定兩岸政策的出發點和落腳點。故在民進黨執政期間，儘管兩岸政治交往瀕臨癱瘓，然而在經貿合作上，兩岸卻是不謀而合，呈現一股良好勢頭。但由於李登輝和民進黨保守消極的兩岸政策導致兩岸經貿合作只流於表面，先是推行“戒急用忍”，再到頒佈“積極管理，有效開放”，使得兩岸沒有達到互利互惠的效果和期望。

2008年國民黨贏回政權，其領導人馬英九積極回應台商，出台了有效的兩岸經貿政策，而大陸也做出了正面回應，默契配合。當前，台灣經濟之所以能在世界金融危機和歐債危機的陰霾下還能保持穩健增長，也主要是得益於兩岸經貿合作的成效。自四年前兩岸兩會第一次恢復商談至今，已簽署了18項協議和達成了兩項共識，特別是兩岸經濟合作框架協定(ECFA)的簽署，不僅給中國大陸的經濟發展帶了先進技術和充足資金，也給疲軟的台灣經濟注入了不少活水，兩岸經貿往來進一步加強。如今，據大陸方面統計，“2011年，兩岸貿易總額已達1,600億美元。台灣是大陸第七大貿易夥伴和第九大出口市場，大陸則是台灣最大的出口市場和貿易順差來源地”¹⁵，由此觀之，經貿合作已經成為兩岸交往的黏合劑。

儘管中共已進入十八大，但兩岸經貿合作態勢只會是有增無減。去年四月初，時任中國大陸副總理李克強與時任台灣準副領導人吳敦義在海南博鰲會談時也幾次強調了“兩岸同胞同屬中華民族，兩岸經濟同屬中華民族經濟。進一步深化兩岸經濟合作，有利於促進兩岸共同發展、造福兩岸同胞”¹⁶的理念。由此可見，兩岸經貿合作之所以能夠長足發展，主要是得益於兩岸同屬中華民族的民族情結，因而，兩岸經貿合作的現狀不會因為中國大陸領導人的更替而有所調整，兩岸經貿合作前景較為樂觀。

(三) 體現在文化傳承上

民族文化是一個民族存在和發展的靈魂，擁有民族文化才能立足於世界民族之林，也才能受到來自其他民族的尊重。而兩岸都繁衍於中華民族，固然有着同文同種的民族文化。為此，文化傳承也是兩岸交往中的重要一環。加之，“經貿與文化是不可分割的一對，尤其在文化創意產業大發展的今天，兩岸文化交流合作將對兩岸經貿文化、民眾思想情感等產生不可忽視的影響”¹⁷。所以，不論是從文化價值本身出發，還是從豐富其他角度理解，兩岸傳承共同的中華民族文化應當成為往後雙方合作的題中之義，惟此，兩岸才能從多個領域多個視角突破瓶頸，將兩岸關係推向另一高潮。

有人說“台灣比中國還中國”，不可否認，即使在所謂的台灣南部地區，中華民族的文化影子也隨處可見。每年孔子誕辰日前往孔廟祭拜的人群絡繹不絕；媽祖文化、客家文化以及各種民間信仰對台灣人民影響根深蒂固。同樣，大陸各界也逐漸意識到保護民族文化的重要性，在大陸不但興起了國學熱，還在

世界各地開辦孔子學院，以便將中華民族的文化發揚光大。台灣方面也持續跟進，繼而成立“文化部”，以示對中華民族文化教育和傳承的重視。總體而言，“兩岸人民的主流都是既學習外來文化，又發揚本土文化，文化原教旨沒有市場，這也為兩岸人民的價值觀交流擴展了平台”¹⁸。除此之外，文化認同還是國家認同的重要組成部分。因此，加強文化交流、增強民族認同，兩岸人民共同傳承和弘揚中華民族文化精髓，不僅可以喚起兩岸人民的共同記憶，而且可以從根本上強化兩岸關係的根基，進而鞏固來之不易的和平發展成果。

(四) 體現在國際博弈上

國際空間問題一直也是兩岸雙方博弈的主戰場，對於急着走向國際化的中國大陸和台灣來講都是不可忽略的部分。為此，自1949年兩岸正式分離分治以來，雙方為維持(爭取)在國際上中國的代表權或者說正統地位而爭論不休。漢賊不兩立，致使中華民族在國際上不斷內耗。尤其又是在台灣領導人明確定位兩岸為國與國關係後，不僅台海局勢緊張，連國際上也沒能逃脫這場戰火。原因在於，台灣部分人士所推動的民族主義運動致使台灣主體性意識得到強化，而“認同平行外交與民族主義運動卻常是一體兩面，因民族認同無論是論述建構或作法實踐上，都需要借助認同平行外交之處”¹⁹，因此台灣部分人士推行的外交政策其實質就是分裂民族的行徑，導致兩岸頻頻出招。很顯然，台灣海峽兩個政治實體的實力已今非昔比，鹿死誰手不言而喻，只是這種你死我活的“零和遊戲”，給兩岸人民特別是給台灣人民帶來了深重的損傷。但在全球化的浪潮下，國際空間又是不得不面對和爭取的板塊，故自兩岸交往伊始，雙方在國家空間上的角力就沒停止過。

而這一現狀有所改善和突破發生在2008年泛藍陣營的勝選。盡人皆知，泛藍主要三黨都是以傳承中華民族暨固有憲法為己任，因而，對同樣有着中華民族血統的中國大陸較為友善。為此，第二次政黨輪替後，國民黨一改過去民進黨烽火作風，以民族為基礎，修復民族文化，在國際上推行理性務實的“和解休兵”的外交政策；而大陸也欲借此機會，改善兩岸殘局，在不威懾國家利益的前提下，釋出善意，配合台灣盡可能多的參與國際事務，例如世界衛生組織大會邀請台灣為觀察員，兩岸駐外機構正常來往，相互減少敵意等。此舉與民進黨時期形成鮮明對比，不僅台灣的邦交國數量沒有減少，還參與了更多的國際組

織。這就說明，共同維持和踐行中華民族的民族價值和精神，會更有利於國際工作的開展，也更容易得到國際社會的接納和認可。

四、民族因素應用上的不足及其緣由

(一) 民族因素應用上的不足

1. 意識形態差異明顯

從歷史角度而言，兩岸現狀是冷戰的產物，是世界上兩大意識形態鬥爭下的結果。故而，從一開始，兩岸就實行了不同的社會和政治體制，也因之形成了不同於對方的意識形態。儘管當前意識形態還沒有一個完整而又被公認的定義。但可以肯定的是，意識形態一旦產生，其他主義諸如自由主義、民族主義等都會成為它的囊中之物，也就是說，意識形態成為了各種主義的綜合體，各種意識形態的產生也即是各種主義的排列組合和內在發酵的胎兒。所以，無論何種體制、甚麼樣的社會都被一定的意識形態掌控和支配着。有些意識形態可以相容，有些意識形態則有可能相撞。而當前，“兩岸如果一味地強調狹義的‘愛國主義’與分離的‘民族認同’只會引發兩岸更激進與對立。”²⁰ 故此，意識形態的相異是阻礙兩岸交往最核心的因素。

“作為群體理性產物的意識形態，……事實上貫穿了整個自我的構建、群體的凝聚以及錯覺的形成等一系列過程，其中至少同時包括理想的功能、偶像的認同與觀念的投射等不同的面向”²¹，因而，建構一種新的意識形態勢必會對舊的或者相異的意識形態產生強大衝擊力。由於兩岸之間存在不同的體制、理想、偶像以及觀念，故要化解兩岸在意識形態上的隔閡實屬不易，儘管兩岸都試圖使現有體制相互靠近一點，但對於已經固化的意識形態似乎又顯得於事無補，人們的思想很難發生位移。為此，我們可以端倪出一個現象：縱然當前兩岸關係處在大交流、大合作、大發展階段，人員往來也是歷史之最，然而，兩岸人民之間的距離並沒有因為日常的交流而有所縮減，探其根由，源於意識形態的弊病在作祟。

2. 雙方互信基礎薄弱

儘管民族因素在開啟和發展兩岸關係中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但這並不能說因為有了民族因素的參與，兩岸間各種問題就隨之迎刃而解了。事實上，與其說民族是兩岸交往的橋樑，倒不如說民族只是兩岸溝通的一塊跳板，因而，民族因素不是治癒兩岸政

治問題的萬靈藥丹。一方面，當前的中華民族凝聚力有所弱化，這就意味着民族的鬆散性會拉大兩岸之間的距離；另一方面，民族也不是我們所說的那樣偉大和不可分離，世界上由民族分裂成國家的例子屢見不鮮、比比皆是。既然民族再也不能像歷史上那樣產生一種強大的向心力，那麼各民族團體之間就必然會因不同意見和看法而疏離開來。故而，兩岸之間到底有沒有敞開心扉、有沒有爾虞我詐之現象，其實，世衛組織文件風波等事件都可以證明。另外，隨着兩岸急迫性事務協商的完成，兩岸兩會的功能也就會隨之下降，連海基會前董事長江丙坤也毫不規避的表示：“未來兩岸協商將愈來愈難，更加就事論事；原則上仍是一年召開兩次，但時間和地點維持彈性”²²，換言之，當兩岸交往一旦進入深水區後，白手套的作用會大打折扣，因為政治協商沒有堅實的互信作為基礎，就很難到達預期效果，不然就會適得其反。可知，兩岸雙方之間的互信還亟待加強。

3. 區域合作效能低下

民族的融合程度往往還體現在區域合作的效能上。需要指出的是：民族融合包含一個國家內各民族之間的融合，還包括民族內之間的融合，兩岸的融合當然是屬於後者。而民族內融合又顯然包括政治、經濟、文化乃至安全的合作。回溯過去四年多兩岸關係的歷史，可以清晰地探究雙方互動的脈絡，即：領域合作成績相當突出，而區域合作卻一度喊停。當前，兩岸領域合作的範疇已經涵蓋了交通運輸、經濟貿易、文化教育、探親旅遊等多個領域，其發展勢頭良好、效果顯著。反觀區域合作還處在初級階段，目前的區域合作主要是以城市交流合作為主軸，如2008年7月兩岸簽署了首個地方性合作框架協定，即《南京市與台北縣建立經貿文化旅遊交流與合作關係備忘錄》，“這份框架協定確定，南京市與台北縣今後將每年各組織若干批不同層級的訪問團互訪，商討有關兩地經貿、文化和旅遊等方面交流與合作的相關問題；提出密切兩地交流合作的措施等”²³，這標誌着兩岸區域合作的正式開啟，而後，上海市與台北市也進行了同類型的城市(區域)合作，展現出一派生機勃勃之景象。

可是，當區域合作一旦被提上日程或設定某個敏感區域(包括城市)時，就備受各界關注，也引起兩岸尤其是台方的警覺。如福建平潭綜合實驗區因台灣的高度質疑而被迫轉向經濟項目，以避免鑽進所謂的“一國兩制”實驗區的陷阱，該實驗區差點就胎死腹中。在對外有關領土方面，台方也是自立門戶，不願

意與有着共同民族性質的中國大陸聯手去護衛疆域。又如在釣魚台事件愈演愈烈之際，台灣似乎持有袖手旁觀、不願爭取的姿態，而這又恰恰助長了日本的囂張氣焰。平心而論，當民族利益受到挑戰的時候，全民族就應該攜起手來、放下主權爭端，共同維護領土之完整。

(二) 造成不足的緣由

1. 兩岸無限制無節制的內鬥與外爭

無論兩岸關係怎麼發展，至少可以預見的是，台灣問題始終逃離不了海峽兩岸這個圈子，那麼，圍繞着台灣問題的解決，兩岸必定會使出渾身解數參與到內鬥與外爭中來。內鬥是指由誰最終來統治中國，即整個中國的治權，也間接說明兩岸爭端不存在主權所有權的問題²⁴；外爭是指誰代表整個中國的問題。台灣似乎現在不再追求這個目標了，轉而支持以“台灣”名義加入國際組織。簡單而論，內鬥，可以將之縮影成是兩岸實力之間的比拼，而往往硬實力比軟實力更易達成目標；在對外方面，不論台灣是以“中華民國”抑或台灣的名義在國際上活動都會遭到中國大陸的反對甚至封殺，原因在於台灣一味追求與中國大陸平行(對等)外交，而“認同平行外交描繪的正是—幅民族建國者為獨立建國而在國際上奔走的景象，也因此，認同平行外交將次國家政府外交解讀為分離運動者的涉外行動。”²⁵ 故而，大陸方面會認為台灣尋求與大陸對等的外交，其意圖就是從事國家分裂活動，所以予以堅決制止。

然而，作為已經跨入國際化、現代化和後工業化社會的台灣，在國際上得不到應有的地位和尊嚴，似乎會讓民眾萌生很大落差感。加之，選舉動員的影響，就潛移默化左右了台灣民眾的心理構成。另一方面，“自 1985 年以來，台灣意識的興起其實就是一部台灣人民反抗鎮壓的歷史，中國對台的軍事威脅與外交封鎖，只會導致台灣意識的覺醒與高漲”²⁶，有專家也指出，“中國這些不利的政治經驗，強化了台灣方面對大陸的疏隔(alienation)”²⁷，可以顯見，這些過程的確給台灣造成了很大的創傷甚至反彈，而這一情勢到目前為止，雖稍有緩和，但實質上還是處於對峙狀態，這無疑增加了建立兩岸互信的困難。

2. 兩岸政治和社會體制差異過於懸殊

隨着兩岸交往的與日俱增，兩岸在體制方面的差異和分歧也越來越明顯。台灣方面認為，雙方的困窘局面之所以打不開，其緣由主要在於中國大陸實行的是社會主義制度，而台灣實行的是資本主義，且還一

度被人稱讚為“台灣是亞洲和全世界的民主燈塔”。於是，相較於台灣的先進制度而言，中國大陸就顯得十分落後，故不太願意跟所謂的專制、獨裁政體往來。加之，大陸方面一再宣稱中國不適合走西式民主路綫，必須走具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民主道路。可是，作為大中華地區的台灣，卻又成功實踐了西式民主，因而其又有了足夠事實反擊來自中國大陸教條似的說法，多次向對岸喊話，暗示在大中華地區是可以有西式民主的市場。雙方你往我來，各自都不願退讓。兩岸在體制上的對決，完全無助於化解在政治和社會制度上的分歧。

儘管兩岸當局依舊原地踏步，然兩岸人民似乎不太願意隨遇而安，而是根據自己好惡選擇確立立場，非常明顯，兩岸在體制上的較量勝負早已有了定論。若是兩岸特別是中國大陸再不重視體制差異給交往帶來的衝擊，那麼，不僅台灣民眾的本土意識會隨之升高，就連中國大陸的固有意識形態也可能發生聚變，原因在於“如果兩岸處在情感、權力與體制的對立，則民族認同已從文化心理意識轉到政治意識的疏離，再往前發展就是國家認同的不同了”²⁸。為此，我們也可以從中窺探到兩岸認同觀念微調的蹤跡。另外，就制度認同與國家認同的關係而言，在現代化和全球化的趨勢下，制度認同往往決定着國家認同，因為在“比較沒有文化傳統的新興國家，可能就得靠合理良善的制度凝聚國民的向心力了”²⁹，故去年雙十節中國大陸興起的一股“民國熱”就不難解釋。為此，縮小兩岸在體制上的差異也是重建共有國家認同的一種有效途徑和方法。

3. 台灣主體性意識方興未艾

不可置否，台灣主體性意識產生之初是在於“他們此時的抗爭形式更多地表現為維護民族本原的文化鬥爭和爭取權益的議會鬥爭”³⁰，並非一開始就朝着要獨立於中華文化之外的體系發展。不過，那時的中國大陸當局似乎沒有聽到台籍精英們的呼聲，而無所作為。在多次聲援無果後，一再呈現無助與無力感，從而，“助長了台灣人‘孤兒意識’與‘棄民意識’產生異化，加上日本在皇民化政策下加速去漢民族意識，這等意識的深植，將一絲一絲斷裂台灣與大陸祖國意識的臍帶關係。”³¹ 故台灣主體性意識開始發生流變，便轉向了尋求獨立的台灣民族和民族文化。原因在於：一是“只是共同的語言和血緣，只是意識形態操作和政治暴力，仍然不足以使人民認同一個民族。當一個民族不能給民族成員的個體提供安全、發展和自由，這個共同體的存在就失去了它最初

產生的根據”³²；二是台灣“民主化的完成、國民黨的本土化和民進黨對台獨的轉趨務實，都是造成這種轉變的原因”³³；三是自由主義的興盛湮沒了民族主義的聲音，使得中華民族主義在台灣一蹶不振；四是兩岸媒體鋪天蓋地不實報導也加深了對民眾意識的毒害。

不過，中國大陸奉行的民族主義又似乎不太願意眼睜睜地看着本民族的文化被割捨和被分裂，當台灣主體性意識火球的範圍越滾越大時，中國大陸必定會在海內外作出回應，以便遏制住台獨勢頭，而這種回應似乎不但沒有減弱台灣民眾的主體性和本土化情愫，反而促使了他們追求“當家作主”情緒的熱烈和升高。在他們看來，民族主義就是種族主義，而“種族主義乃是一非理性的區分人與人之間的權利與價值的方式。種族主義可說是一種以種族為基礎的意識形態。它只問種族，不問是非。當這種意識形態成為政治的標準時，道德是非都可以完全顛倒”³⁴，這也是當前認為自己是台灣人、認為應該走向獨立群體比例居高不下的原因所在。然而，“民族獨立代表對既有民族與國家的重新定義，則全世界的國家與民族連帶都會受到客觀性上的創傷”³⁵，因此，台灣主體性意識要走國際路線似乎行不通。

五、填補不足的對策

(一) 鞏固和深化經濟貿易合作

美國波士頓大學專門研究民族主義與經濟發展的資深學者里亞·格林菲爾德，通過對世界上東西五個大國(美、英、日、德、法)的歷史分析得出中心論點是民族主義與經濟增加的密切關係，認為：“民族主義是導致經濟活動一再趨向發展的決定性因素”、“現代經濟的持續增長並非自我維持，它需要民族主義的激勵和支撐”³⁶。因此，鞏固和深化兩岸經貿交流與合作，不僅可以造福於兩岸人民，也對增強民族認同和發揮民族主義有着積極作用。吾人認為可以從如下兩個方面入手：

一是持續發揮 ECFA 後續效應。當前，ECFA 在島內已形成一種旋風式效應，然而，南部尤其是在民進黨執政縣市的能量和潛力還未完全發揮出來，使民眾不是很有感，覺得受益很少，這些都需要加強。比如 2012 選舉，各界都相當關注台南學甲開票資料，結果並不理想，從一定程度上說明 ECFA 的成效還不明顯。若把台南學甲虱目魚契作模式試驗區域擴大，

應用到其他領域，且延長契作年限，那麼往後選舉這些地方的開票結果應該會有相當大的改觀。此外，ECFA 後續協商也應當持續進行，因為台灣經濟尤其貧困地區或中小企業更需要這注活水，以帶動其經濟連動增長，所以必須跟進。

二是兩岸可以適時逐步朝着全面合作方向邁進(即自由貿易協定)。兩岸開啟交流大門至今，經貿合作才進入到中等階段，相互合作空間還很大，需要我們進一步挖掘和發揮其作用。簽署 FTA 是世界各經濟體之間合作的大趨勢，是任何國家或地區都不能迴避的問題，否則就會有面臨被邊緣化的危機和可能。大陸具備廣闊的市場，較強的競爭能力，且已成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台灣擁有世界領先技術，在專業和人才方面佔優勢，惟兩岸合作互補，方能創造另一個經濟奇跡。隨着世界區域經濟的日漸整合，兩岸經濟合作也須仿照此模式進行，才能確保兩岸經濟都持續繁榮，也才能鞏固友好的民族關係。

(二) 加強和推進文化教育交流

文化和教育作為兩岸交往內在的軟實力，作為一種非政治因素，一直扮演着連接民族情感，增進共同認同的重要角色，尤其是在兩岸關係和平發展大時空的背景下，發揮其作用非常關鍵和有效。不僅胡錦濤在公共場合多次提及，去年 10 月，馬英九在其政策說明會上也表示要提高中華文化在世界的發言權，兩岸雙方不約而同、異口同聲都表達了對今後文化交流的期許，這對兩岸關係向深層次方向發展發出了積極信號。

為做好這一工作：一方面，要積極推動兩岸簽署文化交流協議。簽署兩岸文化交流協議，它不僅僅是兩岸開啟文化交流的文本見證，而是規範兩岸文化交流的行為方式、內容、原則等相關議題。只有將該議題規範設計好了，當一旦開啟，兩岸文化交流才可以正常有效運行，穩步前進，發揮出它應該有的積極作用；另一方面，需要完善兩岸青少年交流機制。兩岸欲長期交流與合作，並維持和平發展成果並非易事，青少年教育極為關鍵。雖然，兩岸青少年交往已經開啟，但還存在大量缺陷。比如：兩岸青少年交流的時間太短、交流的內容太窄、交流的方式太舊，交流的規模太小等，這對青少年的教育作用是微乎其微的。此外，台灣方面對陸生的諸多限制，亦不利於兩岸青少年交流。若能將之整改，則對兩岸雙方都是百利而無一害的，而且有利於培養共同的“國族”認同，故兩岸應該攜手完善兩岸青少年交流體制。

(三) 正視和改善內政外交困境

政治議題是兩岸交往最敏感最核心的地帶，也是兩岸關係無法正常化的癥結所在。當兩岸經貿合作逐步完善、各種交往持續展開的情況下，政治協商或談判就會浮出水面。而如何避免兩岸在政治議題一開始就捉襟見肘甚至不歡而散，是兩岸不願過早觸及和開啟此議題的共同心聲。但其又是不得不面對的問題，為此，吾人認為兩岸必須早作準備、未雨綢繆，以正面和積極態度去迎接挑戰，不僅在內政上要全面互動；且在國際空間上也要妥善處理。

1. 兩岸政黨互動

一是要保持國共之間的固有關係。因國共之間至少都承認中華民族，都傳播民族文化，故只有先維持和穩定好國共關係才是兩岸和平關係長足發展的基礎和重要保障。不過，國共的“一邊倒”政策並非萬能，由於台灣的民主化已成事實並被普遍接受，因此，若中國大陸只與國民黨發展關係是遠遠不夠的，雖然對兩岸關係有利，但也可能釀成更為嚴重的後果，即可能導致民眾對大陸更為反感，故必須加強民共之間的對話和交流。儘管民共交流舉步維艱，然近日謝長廷訪問大陸，不僅受到中國大陸高規格接待，而且民進黨內也對此持肯定態度。民共兩黨並不是冤家死對頭，而是可以求同存異、握手言和的。

2. 國際空間問題

國際空間是內政事務的延伸，只有當內政外交合為一體，共同處理之，才算得上是政治問題的完全解決。若是國際空間處理不當，那麼內政事務的協商也必定會受到牽連，故此，國際空間也應當與政黨互動同步運作。儘管兩岸當局在“主權糾葛”上無限上綱，但並非無所適從。吾人認為，既然兩岸都以“擱置爭議、求同存異”為指導精神和優先原則，那麼在國際空間上就不必爭得非此即彼，完全可以擱置主權

爭議，在不損害整個中國主權和利益的前提下，共同分享整個中國的代表權、參與權和話語權。至於如何分享，還有待進一步研擬和商榷，但至少可以先確定這樣的理念，為後續發展鋪陳道路。

六、結語

回顧海峽兩岸交往的歷史，我們能夠清楚明晰的定位民族因素在台海交流的不同領域、不同層次中扮演著不可替代的作用。可以看出，在兩岸關係最艱難的時候，是民族情感充當了兩岸交往的主力軍。它不僅是打開台海僵局的第一推手，更重要的是，它也為往後化解兩岸政治難題提供了最後一道防護傘。儘管民族主義與自由主義還在相互較量，儘管後者似乎還略勝一籌，但民族主義一直都被各主權國家視為當前乃至未來社會安定團結、領土完整的守護神，故自由主義欲超越民族主義而主導社會發展潮流，可謂是難乎其難；儘管在民族主義內部也活動著一些民族分裂勢力，儘管也在趁機妄作胡為，但這股氣流並未成形，也就沒有呼風喚雨的魔咒，故只要加以遏制，就可以保持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的良好勢頭；儘管在民族主義的應用上還存在稍許不足，儘管兩岸民眾之間還有相當多的隔閡和誤解，但這並不影響他們認祖歸宗的夙願，反而為兩岸當局提供了努力和奮進的方向。所謂“青山一道同雲雨、明月何曾是兩鄉”，當前，中華民族發展正處於一個關鍵時期，雙方都應該以民族利益考慮，以人民福祉為皈依，創造更寬的平台、搭建更多的橋樑，為兩岸關係和平發展提供更為堅實的基礎，更為強勁的動力和更為有利的條件。惟此，海峽兩岸才可能永葆祥和與繁榮。

註釋：

- ¹ 遲成勇：《試析民族與中華民族的概念》，載於《黑龍江民族叢刊》，2009年第6期，第37頁。
- ² “整個中國”的概念，取自台灣大學教授張亞中的提法，見張亞中：《〈兩岸和平發展基礎協定〉芻議》，載於《中國評論》，2008年10月號。
- ³ 石之瑜：《民族、民族研究、民族主義：兼論作為意識形態的社會科學研究》，載於《問題與研究》，第40卷，第3期，2001年，第105頁。
- ⁴ 江宜樺：《自由主義、民族主義與國家認同》，台北：揚智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第36頁。
- ⁵ 詹哲裕：《從民族主義的觀點論族群衝突之化解》，載於《復興崗學報》，第51期，1994年，第90頁。

- ⁶ 有關少數民族主義與大型民族主義的論述見邵宗海：《從兩岸關係的變遷探討兩岸關係的定位(上)》，載於《遠景基金會季刊》，第4卷第4期，2003年。
- ⁷ 同註4，第41頁。
- ⁸ Montserrat Guibernau：《全球時代的政治社群》，周志傑譯，新北：韋伯文化，2004年，第213頁。
- ⁹ 施正鋒：《台灣人的民族認同/國家認同》，載於《台灣民主季刊》，第1卷，第1期，2004年，第186頁。
- ¹⁰ 同註4，第62頁。
- ¹¹ 江宜樺：《自由民主體制下的國家認同》，載於《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第25期，1997年，第87頁。
- ¹² 花永蘭：《試論“中華民族的民族主義”》，載於《廣西民族研究》，2007年第2期，第21頁。
- ¹³ 賽繆爾·杭廷頓：《誰是美國人——族群融合的問題與國家認同的危機》，高德源等譯，新北：左岸文化，2008年，第149頁。
- ¹⁴ 《謝長廷：主動安排祭祖 政治不能超越人性》，載於台海網：<http://www.taihainet.com/news/twnews/twdnsz/2012-10-03/956696.html>，2012年10月3日。
- ¹⁵ 《蔣耀平副部長在第七屆兩岸經貿合作與發展論壇上的致辭》，載於中國商務部網站：<http://tga.mofcom.gov.cn/aarticle/subject/hzfsseven/subjectii/201209/20120908340265.html>，2012年9月14日。
- ¹⁶ 《李克強會見吳敦義一行》，載於人民網：<http://politics.people.com.cn/GB/99014/17564643.html>，2012年4月1日。
- ¹⁷ 劉國奮：《擴大和深化兩岸文化交流合作之初探》，載於《中國評論》，2011年4月號，總第160期，第45頁。
- ¹⁸ 俞新天：《兩岸關係中的文化認同問題》，載於《台灣研究》，2010年第1期，第4頁。
- ¹⁹ 辛翠玲：《從民族主義到認同平行外交：魁北克經驗》，載於《政治科學論叢》，第24期，2005年，第117頁。
- ²⁰ 謝政論：《民族認同與公民社會：以兩岸的發展為例》，載於《國家與社會》，2007年第2期，第67頁。
- ²¹ 于治中：《意識形態中的主體性形構》，載於《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第62期，2006年，第102頁。
- ²² 陳文：《台灣大事記》，載於《台灣週刊》，2011年第1期，第34頁。
- ²³ 《海峽兩岸簽訂首個地方性合作框架協議》，載於新浪新聞中心：<http://news.sina.com.cn/c/2008-07-27/153816008612.shtml>，2008年7月27日。
- ²⁴ 根據中國人民大學教授王英津的理論，他將主權分為主權所有權和主權使用權，故兩岸沒有出現主權所有權的問題，只是存在主權使用權的問題。見王英津：《國家統一模式研究》，北京：九州出版社，2008年。
- ²⁵ 同註19，第119頁。
- ²⁶ 黃俊傑：《台灣意識與台灣文化》，台北：正中出版社，2000年，第37-9頁。
- ²⁷ 趙建民：《兩岸互動與外交競逐》，台北：永業出版社，1994年，第13頁。
- ²⁸ 同註20，第45頁。
- ²⁹ 同註11，第101頁。
- ³⁰ 安然：《台灣同胞：中華民族抵禦外敵的光輝篇章》，載於《求是》，2005年第19期，第18頁。
- ³¹ 註20，第51頁。
- ³² 徐迅：《民族主義》，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年，第61頁。
- ³³ 趙建明：《台灣主體意識與中國大陸民族主義的對抗：面對二十一世紀的兩岸關係》，載於《中國大陸研究》，第41卷，第1期，1998年，第58頁。
- ³⁴ 李瑞全：《民主、民族主義與意識形態下的社會》，載於《鵝湖月刊》，第30卷，第6期，2004年，第1頁。
- ³⁵ 同註3，第103頁。
- ³⁶ [美]里亞·格林菲爾德：《資本主義精神：民族主義與經濟增長》，張京生、劉新義譯，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年，導言。